

红古区民政局政府购买服务 政府采购项目（二次）

磋商文件编号:302001JH006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 标 人：兰州市红古区民政局

招标代理：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3 |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3 |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
| 二、投 标 人 须 知..... | 7 |
| 第三部分 合同文件..... | 14 |
| 第四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 15 |
|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办法..... | 25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红古区民政局政府购买服务政府采购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兰州市红古区民政局的委托,对红古区民政局政府购买服务政府采购项目（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磋商文件编号：302001JH006；

二、磋商内容：

本次采购不分包，项目内容：为红古区经济困难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包括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家政服务、代办事务等。

三、项目采购预算金额：30.00 万元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企事业单位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须包含助老或家政；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兰州）”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兰州）”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项目投标，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甘肃兰州）（www.gslzcredit.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落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规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六、磋商文件的获取：

1、磋商文件发售时间：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每日 00:00-23:59）。

2、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网上获取，已注册为会员的供应商可登陆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lzzgzyjy.lanzhou.gov.cn>) 在线获得。

七、公告期限：

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止（每日 00:00-23:59）。

磋商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地点：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28 日 14:00 时（北京时间）之前，逾期不再受理。

响应性文件递交及磋商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

磋商时间：2018 年 12 月 28 日 14:00 时（北京时间）

九、采 购 人：兰州市红古区民政局

联系人：齐悦 电话：18293170509

十、代理机构：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郝工 电话：17726986508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酒钢大厦 2 单元 901 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收款人：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

账 号：不同项目不同包段由系统随机生成，投标人须登陆后台后自行查看。

开户银行：工行红古支行

注：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步。

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采购编号。

（四）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金额：陆仟元整（6000.00 元）

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所需采购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 序号 | 内 容 规 定 |
|----|---|
| 1 | <p>综合说明：</p> <p>1) 项目名称：红古区民政局政府购买服务政府采购项目（二次）</p> <p>2) 服务期限：一年</p> <p>3) 采购内容：为红古区经济困难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包括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家政服务、代办事务等。</p> <p>4) 预算金额：30 万元</p> <p>5)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p> |
| 2 | <p>采购人：</p> <p>1) 单位名称：兰州市红古区民政局</p> <p>2) 联系人：齐悦</p> <p>3) 联系电话：18293170509</p> <p>4) 地址：海石湾镇平安路 1536 号</p> |
| 3 | <p>代理机构：</p> <p>1) 单位名称：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2) 联系人：郝亮</p> <p>3) 联系电话：17726986508</p> <p>4)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酒钢大厦 2 号楼 2 单元 901 室</p> |
| 4 | <p>付款方式：</p> <p>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具体期限必须以甲方意愿为准。</p> |
| 5 | <p>投标人资质文件要求：</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企事业单位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须包含助老或家政；</p> |

| | |
|----|--|
| | <p>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兰州）”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甘肃兰州）”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项目投标，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甘肃兰州)(www.gslzcredit.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3、本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
| 6 | <p>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陆仟元整（6000.00 元）</p> <p>收款人：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p> <p>账 号：不同项目不同包段由系统随机生成，投标人须登陆后台后自行查看。</p> <p>开户银行：工行红古支行</p> <p>注：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步。</p> <p>（一）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p> <p>（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采购编号。</p> |
| 7 | <p>投标有效期： 60 天</p> |
| 8 | <p>响应性文件份数：</p> <p>一份正本、两份副本、电子版一份（U 盘），未按该要求制作分装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对投标供应商产生的不利因素由其自行承担。</p> |
| 9 | <p>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p> <p>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间：2018 年 12 月 28 日 14:00 之前（北京时间）。</p> |
| 10 | <p>开标时间：2018 年 12 月 28 日 14:00 时（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p> |
| 11 | <p>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p> |

二、投标人须知

1. 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投标范围。

1.2 合格的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企事业单位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须包含助老或家政；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兰州）”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兰州）”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项目投标，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甘肃兰州）（www.gslzcredit.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本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采购人”和“需方”是指兰州市红古区民政局。

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 “投标人”是指向本次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招标文件”是指由采购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9) “货物”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等。

10) “安装”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11) “服务”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3) “节能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货物。

14)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货物。

15)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原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合同文件
- (4)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 (5) 评审办法
- (6) 技术参数要求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前将要求澄清的问题以文字的形式通知招标机构。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招标机构可以用书面补充通知的方式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

2.3.2 所颁发的补充通知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发往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该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须予以签收确认。

2.3.3 考虑到补充通知的影响，委托人和招标机构可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所有。

3. 投标和招标总则

3.1 投标响应文件的编写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投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响应文件。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响应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3.1.3 供应商应按投标范围进行投标。

3.1.4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投标。若由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与投标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作为投标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2 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

3.2.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部分：

- (1) 投标函
- (2) 法人代表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为供应商代表并亲自签署投标书的可不提交）
- (3) 开标一览表
- (4) 商务、技术规格偏离表
- (5) 供应商情况介绍文件
- (6)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四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 (7) 投标保证金
- (8) 其它

缺以上任一项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2.2 供应商可在满足采购内容要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

3.3 投标

3.3.1 供应商投标时间提交的全部材料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1) 投标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1份正本单独密封，2份副本可选择单独或一起密封；

(2) 开标信封（内放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保证金递交凭证，提交时须单独密封）；

(3) 投标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一份（提交时须单独密封）。

投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内容应当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响应文件上签字。被授权代表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人授权书”附在投标响应文件中。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3.3.2 每本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应装订成册。

3.3.3 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果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清楚的说明。供应商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供应商都应该按照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3.3.4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3.5 所有投标响应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或副本；

招标机构的名称；

开标时间及地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及包号；

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

3.3.6 招标机构对因投标响应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招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3.7 招标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招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4 投标的有效期

3.4.1 从投标截止日期起，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有的权利及责任也相应延续。

3.5 投标响应文件的修改

在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机构。在招标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

3.6 投标的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其投标，但在投标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投标。

3.7 招标过程及评审

3.7.1 招标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

3.7.2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审。

3.7.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 (3) 投标响应文件不完整的；
- (4) 投标响应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人授权的；开标一览表无签字盖章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6) 投标响应文件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条件的；
- (7) 投标总价超出项目预算且用户无法支付的；
- (8) 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重要参数的。

3.7.4 评标委员会将按已定的原则及方法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3.7.5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有权根据采购的需要、实际情况及匹配性，在征得供应商同意的前提下，对供应商所报个别设备的品牌/和型号/和数量进行调整或替换。

3.7.6 评标委员会在确定中标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对此造成对供应商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不做任何解释。

3.7.7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由招标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3.7.8 招标机构没有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不中标的理由。

3.8 招标、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3.8.1 接受投标后，直至中标商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招标、审查、澄清、

评价、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8.2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确定中标供应商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招标、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供应商方面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买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4. 签约及中标服务费

4.1 中标供应商须向招标机构缴纳足额中标服务费后，方可领取中标通知书。

4.2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7 日内与买方签定合同。

4.3 中标供应商须向招标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 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 中标服务费不列在投标表中；

(3) 依据发改委[2002]1980、[2003]857 号文件规定及相关规定向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并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随即支付中标服务费。

三、投标保证金说明及网络注册须知

1、投标保证金的收取

收款人：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

账 号：不同项目不同包段由系统随机生成，投标人须登陆后台后自行查看。

开户银行：工行红古支行

注：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步。

1.1 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1.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采购编号。

1.4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金额：陆仟元整（6000.00 元）

1.5 以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未按时、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2.1 中标公示期满后退付给未中标的投标人。

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待合同签订生效后退付。

3、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的情况

3.1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撤回其投标；或被通知签约后拒绝签约；或未能提交履约及质量保证金；或提交的履约及质量保证金金额不足；或未能执行交纳中标服务费的规定，则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

收 款 人：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账 户：1016 9200 0055 915

开户银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E - Mail: 191968623@qq.com

第三部分 合同文件

（格式另附，合同具体细则由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商榷约定，中标人须完全遵从招标人的意志。）

第四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一、开标信信封及投标保证金信封格式

请按以下内容填写开标信信封投标保证金信封抬头，并将黑框剪下，贴在开标信信封及投标保证金信封外面，除非特殊情况，否则请不要更改信封格式：

| | |
|--------------|-------------|
| 开 标 信 | 单独提交 |
| 招标编号： | |
| 包 号： | |
| 投 标 人： （盖章） | |

| | |
|------------------|-------------|
| 保证金提交凭证 | 单独提交 |
| 致： 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招标编号： | |
| 包 号： | |
| 投 标 人： （盖章） | |

| | |
|------------------|-------------|
| 电子版（U 盘） | 单独提交 |
| 致： 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招标编号： | |
| 包 号： | |
| 投 标 人： （盖章） | |

格式二、开标信格式

开标一览表（即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 (万元)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 | | | | |

供应商（签字、盖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月__日

注：开标一览表及明细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密封，每包一份，单独提交。同时，报价一览表及明细表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投标报价应包括人员培训及投标等全部费用；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不限。



格式三、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招标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者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
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唱标信封一份，电子U盘一份。包括
如下等内容：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 投标函；
-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法人授权书；
- （7） 法人身份证明；
- （8） 投标人情况介绍文件；
- （9） 投标保证金。
- （10） 其他。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1） 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_号的投标；
- （2） 全部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小写）；
-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 6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
同终止日为止；
- （4）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
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
解的一切权力。

- (5)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7)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 (8)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9)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 (10)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公章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相应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 序号 | 标书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格式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照招标文件除“技术要求”外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内容 |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格式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法人亲自投标的不需要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

（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

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采购项目（招标编号为_____）

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法人代表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需附在投标文件中。

被授权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单独的一份授权书原件至开标现场。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年 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应商：（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格式九、其它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 2、供应商简介；
- 3、供应商觉得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第五部分、评标原则及办法

5.1. 评标委员会

5.1.1 招标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5.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5.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方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5.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5.1.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检查）

5.2.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合格，投标保证金是否足额、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5.2.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5.2.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5.2.4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2.5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5.2.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5.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5.3.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5.3.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技术”、“价格”和“商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结合节能环保产品报价占总项目的比例，给予相应的加分。

5.3.3 价格评审（满分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同一基础上进行比较并作相应调整。

价格调整的原则是：

1) 供应商的报价必须包含服务范围内所有内容。

2) 供应商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将该备品备件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不需备品备件或免费提供，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说明。否则按漏项处理。

3) 供应商报价如有漏项，则须将其他供应商报价中该项价格的最高价计入该供应商的投标总价。

4)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计算：

$$\text{报价的价格得分} = \frac{\text{报价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评分考虑因素：

1. 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满分 30 分）
2.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评审专家酌情打分（满分 10 分）
3. 方案科学性、合理性，评审专家酌情打分（满分 10 分）
4. 人员的配备要求，评审专家酌情打分（满分 10 分）
5. 办公场所的配备情况，评审专家酌情打分（满分 10 分）
6. 完整的服务承诺保证，评审专家酌情打分（满分 20 分）

7. 响应招标文件时限要求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评审专家酌情打分（满分 10 分）。

5.4. 中标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并作出排序，得分最高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将被确认中标人。如果二个供应商得分相同时，取投标价格低者为中标单位。

5.5 评标小组的职责及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5.5.1 评标小组的职责

评标小组完成评标后，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小组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小组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纪录在案。

5.5.2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8 号第五十九条之规定，采购人依法享有经授权的中标供应商确定权。

拟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要求其按实际服务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6 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核批准的除外）；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采购当事人。

5.7 无效投标

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人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2) 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编制、标注、密封、封装的。
- 4) 超出投标商经营范围投标的。
- 5)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6) 投标函、法人授权函、投标报价表及投标服务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 7) 投标人未能提供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 8) 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9) 投标文件中每包以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方案进行投标的（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10) 投标文件未能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 11)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12)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3) 投标有效期不足 60 天的；
- 14)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 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 1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 18)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件。